

民营局办公室改造提升项目

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编号：HNZZ-2025-017

2、项目名称：民营局办公室改造提升项目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、预算金额：173600 元

最高限价：173600 元

5、采购需求（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、数量、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）

（1）项目概况：民营局办公室改造提升项目内容为：拆除原有地砖、天棚面层、门、铲除墙面涂料，新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断、地砖地面、木地板地面、踢脚线、乳胶漆墙面、吊顶、木质门、玻璃门，更换玻璃、纱窗、窗帘，电路改造、新增灯具、开关、插座等工程。

（2）采购范围：磋商文件、施工图纸、工程量清单及答疑（若有）范围内的全部内容。

（3）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
（4）项目地点：洛阳市洛龙区。

（5）包段划分：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包。

（6）工期：30 日历天。

（7）质量要求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（合格）

(8) 安全目标：杜绝重伤、死亡事故。

(9) 扬尘防治目标：严格按照省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，做到“七个100%，八个必须”。

6、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否

7、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：是

二、成交情况

成交人：洛阳福宁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成交价：（小写）169800.00 元；（大写）壹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。

地 址：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兴华镇兴华街邮政银行隔壁 201 室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刘笑迎、姚利朋、赵岩

四、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上发布，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五、其他补充事宜

供应商认为中标公告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本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给定的“质疑函范本”，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。提出质疑须由法定代表人（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）或委托代理人（携带授权委托书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）连同质疑函原件（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）及相关证明材料一起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。逾期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六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名称：洛阳市民营经济发展局

地址：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0 号

联系人：孙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9-65511175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河南专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三山路交叉口润升大厦 11 楼 1107 室

联系人：史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9-80870010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史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9-80870010

2025 年 06 月 17 日